

国产保健食品备案凭证

产品名称	诚福康® 蛋白粉
备案人	哈尔滨哈康制药有限公司
备案人地址	哈南工业新城牛家工业园区迎宾路3号
备案结论	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《保健食品注册与备案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规章的规定，予以备案。
备案号	食健备G202623001282
附件	1 产品说明书；2 产品技术要求
备注	

2026年06月03日

保健食品产品说明书

食健备G202623001282

诚福康[®] 蛋白粉

【原料】大豆分离蛋白, 乳清蛋白

【辅料】乳粉, 二氧化硅, 甜菊糖苷, 牛奶香精

【标志性成分及含量】每100g含: 蛋白质 70g

【适宜人群】因蛋白质摄入不足而致免疫低下的成人

【不适宜人群】少年儿童

【保健功能】有助于增强免疫力

【食用量及食用方法】每日 3 次, 每次 1 袋, 食用方法: 温开水冲调食用。

【规格】10 g/袋

【贮藏方法】密封、避光, 在干燥处保存。

【保质期】24个月

【注意事项】本品不能代替药物。适宜人群外的人群不推荐食用本产品。成人每日蛋白质总体食用量推荐为60g, 可酌情根据个人每日食用量在用量范围内食用。无明显缺乏蛋白质的人群不推荐食用。植物蛋白过敏者不宜使用; 动物蛋白过敏者不宜使用。肾功能不全者慎用。孕妇、乳母建议咨询临床医生、营养专业人员等。

附件2

保健食品产品技术要求

食健备G202623001282

诚福康[®] 蛋白粉

【原料】大豆分离蛋白,乳清蛋白

【辅料】乳粉,二氧化硅,甜菊糖苷,牛奶香精

【生产工艺】本品经过筛、混合(20min)、分装(10g/袋±9%)、包装等主要工艺加工制成。

【直接接触产品包装材料的种类、名称及标准】

复合膜袋应符合《聚酯/铝/聚乙烯药用复合膜、袋》(YBB00172002)

【感官要求】应符合表1的规定。

表 1 感官要求

项 目	指 标
色 泽	呈均匀一致的乳白色
滋味、气味	具有本品应有的滋味、气味、无异味
状 态	应干燥、疏松、混合均匀、色泽一致

【鉴别】

无。

【理化指标】应符合表2的规定。

表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测方法
铅(以Pb计), mg/kg	≤1.9	GB 5009.12
总砷(以As计), mg/kg	≤1.0	GB 5009.11
总汞(以Hg计), mg/kg	≤0.3	GB 5009.17

水分, %	≤9.0	GB 5009.3
灰分, %	≤10.0	GB 5009.4
甜菊糖苷, g/kg	≤10.0	SN/T 3854
粒度	≥95%过四号筛 (65目)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

【微生物指标】应符合表3的规定。

表3 微生物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测方法
菌落总数, CFU/g	≤30000	GB 4789.2
大肠菌群, MPN/g	≤0.92	GB 4789.3 MPN 计数法
霉菌和酵母, CFU/g	≤50	GB 4789.15
金黄色葡萄球菌	≤0/25g	GB 4789.10
沙门氏菌	≤0/25g	GB 4789.4

【功效成分或标志性成分指标】应符合表4的规定。

表4 功效成分或标志性成分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测方法
蛋白质, g/100g	≥70	GB 5009.5中“第一法 凯氏定氮法”

【净含量及允许负偏差指标】

粉剂的净含量及允许负偏差指标应符合JJF 1070规定。

【原辅料质量要求】

1、原料

项 目	名 称	主要内容
原料	大豆分离蛋白	应符合《保健食品原料目录 大豆分离蛋白》的原料技术要求的规定
	乳清蛋白	应符合《保健食品原料目录 乳清蛋白》的原料技术要求的规定
大豆分离蛋白来源		以大豆豆粕为原料, 通过萃取、分离、酸沉、分离、中合、杀菌、干燥等工艺, 去除原料中的非蛋白成分(如水分、脂肪、碳水化合物等)而制得的产品
大豆分离蛋白生产厂商		临沂山松生物制品有限公司
大豆分离蛋白质量标准		符合《保健食品原料目录 大豆分离蛋白》的原料技术要求的规定

乳清蛋白来源	以乳清为原料，经分离、超滤、蒸发、干燥等工艺制成的粉末状产品
乳清蛋白生产厂商	Fonterra（恒天然集团）国家：新西兰
乳清蛋白质量标准	符合《保健食品原料目录 乳清蛋白》的原料技术要求的规定

- 2、二氧化硅：应符合GB 25576 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二氧化硅》的规定
- 3、甜菊糖苷：应符合GB 1886.355 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甜菊糖苷》的规定
- 4、乳粉：应符合GB 19644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乳粉和调制乳粉的规定
- 5、牛奶香精：应符合《食品用香精》（GB 30616）的规定